

新聞稿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規劃處、公務預算處、基金預算處

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

電話：(02)3356-6500 傳真：(02)2391-0790

會計決算處、綜合統計處、國勢普查處、主計資訊處

台北市廣州街二號

電話：(02)2380-3400 傳真：(02)2380-3444

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 17 時發布，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

新聞聯繫人：楊科長滿娥

網址：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

電話：(02) 3356-7538

針對媒體報導「主計總處平均 1.4 人有一台冷氣」之說明

- 一、本總處平均約 2.8 人配置一台冷氣：本總處各辦公區現有員工計 636 人，現有窗型及分離式冷氣 303 台，扣除會議室、機房、主計人員訓練中心學員宿舍等區域之冷氣 74 台後計 229 台，平均約 2.8 人配置一台冷氣。
- 二、冷氣裝設係依辦公室空間現況配置：例如主計人員訓練中心員工 14 人，共裝設 25 台冷氣，惟扣除教室、機房、學員宿舍、廚房等區域冷氣 22 台後，辦公區域部分僅 3 台。
- 三、近年平均汰換年限約 9.5 年，遠高於最低使用年限 5 年：依財物標準分類冷氣最低使用年限為 5 年，惟本總處辦理冷氣汰換係覈實評估設備使用狀態，並配合節能減碳措施及耐用年限等因素，於確不堪使用或已不符合經濟效益，始分年予以汰換。101 至 103 年汰換之冷氣，其平均已使用 9.5 年。